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您/贵机构在办理认/申购资金汇款时，请在汇款备注位置注明用途及认/申购基金名称（如：认购**基金），并使用您/贵机构开户时预留的银行账户进行划款。

我司直销柜台专用银行账户如下：

东方阿尔法基金直销账户

直销柜台专用账户 1-招商银行	
账户名称：	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银行账号：	7559 3456 5510 404
开户行：	招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
大额支付号：	3085 8400 1049
直销柜台专用账户 2-中国银行	
账户名称：	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银行账号：	7731 6948 6763
开户行：	中国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区支行
大额支付号：	1045 8400 2687
直销柜台专用账户 3-建设银行	
账户名称：	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银行账号：	4425 0100 0122 0000 0570
开户行：	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凤凰支行
大额支付号：	1055 8400 0798